2022年五邑慈善会高考助学活动实施方案

各市、区教育局，市直各有关学校：

为激励我市高三应届困难家庭子女毕业生奋发进取，帮助他们解决考上大学费用之忧，圆大学之梦，按照市教育局与五邑慈善会制定的《五邑慈善会奖学助学活动实施方案》，现就2022年五邑慈善会高考助学申请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江门市高中学校

二、资助对象条件及确定：设立高考助学金，用于资助参加2022年高考的贫困学生。

（一）助学对象：品学兼优，家庭经济困难的应届高考毕业生。

（二）资助条件：就读江门地区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并持有县（区）级以上民政部门核发的《广东省城乡居（村）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或《江门市区低收入家庭证》，在今年高考中分数达到本科批次录取线以上的贫困学生。

（三）资助金额及人数：一次性资助3000元/人，具体资助人数根据实际申请情况而定。

（四）申报及审核程序：

1.符合条件的考生在高考成绩公布后3日内根据家庭情况和高考成绩在就读学校申请，填写五邑慈善会助学申请表（附件1），连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广东省城乡居（村）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或《江门市区低收入家庭证》复印件（请整本复印，未经年审将作无效处理）统一交回学校。

2.学校组织初审推荐。由学生班主任对申请学生填写的资料进行核实并签加意见，学校初审推荐出本校申请名单，上报所属教育局。

3.各市、区教育局汇总审核，根据条件确定本市、区受助学生候选名单。在高考成绩公布15日内将已审核的受助学生候选名单有关材料和汇总表（附件2），送交江门市教育局助学中心（设在基财科），逾期不受理。

市直学校参照以上要求组织申请审核推荐，以学校为单位按时向江门市教育局报送受助学生候选名单及资料。

4.江门市教育局根据助学对象条件对申请资料进行筛选核审，初步确定受助学生名单，报五邑慈善会审定同意后，分别在江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江门市教育局部门频道和学生就读学校进行公示，经公示无意见，最终确定五邑慈善会2021年高考助学学生名单。

三、实施要求：

（一）各市、区教育局，各高中学校要高度重视五邑慈善会助学活动，把推荐学生和助学金的发放作为宣传慈善助学重要工作来抓好抓实，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要认真做好部署工作。各市、区教育局、各学校要向全体师生进行宣传，希望每一个考上大学的学生不因家庭困难而上不了大学。

（三）助学对象推荐工作要坚持公开、民主、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条件进行审核推荐。

（四）获准推荐的学生要送交填好的五邑慈善会助学金申请表一式一份。

（五）为能够帮助更多的家庭困难学生，凡享受了其他社团高考助学金的同学原则上不参加五邑慈善会高考助学活动。

（六）为确保助学活动取得成效，发挥更大社会效应，各市、区教育局及各学校要重视助学活动中的受助学生典型，积极做好宣传。请各市、区教育局协助提供一名2021年获得五邑慈善会资助的，奋发向上、学有所成的学生名单及典型材料报我局助学中心。

附表：1.五邑慈善会助学金申请表（2022年高考）

2. 2022年五邑慈善高考助学申请学生汇总表

**附表1：**

**五 邑 慈 善 会 助 学 金 申 请 表**

※申请项目名称： 2022年高考助学活动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 性别 | |  | | 1寸免冠相片 | | | |
| 所在  学校 | |  | | | | 政治面目 | |  | |
| 身份证 号码 | |  | | | | | | | |
| 家庭  住址 | |  | | | | | | | |
| 联系  电话 | |  | | | | | | | |
| 家庭困难证件种类及编号 | | | | |  | | | | | | | | |
| 高考  成绩 | | 文科总分 | | 理科总分 | | | 上线批次 | 术科类别  （体育/美术/音乐） | | | | 术科分数 | |
|  | |  | | |  |  | | | |  | |
| **申请助学原因**  说明： 1、请**手写**五邑慈善会助学金申请书（不少于400字），一式一份；  2、申请助学原因书写格式：助学申请称呼（起首语）统一为“五邑慈善会”；  3、规范行文格式，以书信为文体。 | | | | | | | | | | | | | |
| **家庭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姓名 | 与申请人关系 | | 工作单位 | | | | | | 月收入 | | 家庭 总收入 | | 人均 月收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班主任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 就读学校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市（区）教育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 江门市教育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 五邑慈善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注：1、此表由本人填写，内容必须真实，确无法填写的，可由其监护人代为填写。

2、填写申请表后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1）个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2）低保证或低收入证的复印件。

3、此表一式一份，由五邑慈善会存档。

4、本申请表的递交并不代表已经获准得到项目扶助，请耐心等待。

**五邑慈善会助学金申请书（手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